

证券代码：300902

证券简称：国安达

公告编号：2025-066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 触及1%整数倍及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洪伟艺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洪清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洪伟艺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56%）；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洪清泉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56%）。

近日，公司收到洪伟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洪清泉先生出具的《关于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及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洪伟艺	集中竞价（含 盘后定价）	2025-10-21	20.42	149,088	0.08%
		2025-10-22	20.37	1,069,600	0.59%
合计			/	1,218,688	0.67%
洪清泉	大宗交易	2025-10-22	16.50	300,000	0.17%
总计			/	1,518,688	0.84%

注：本公告中“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差异为小数项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洪伟艺	合计持有股份	61,337,780	33.74%	60,119,092	33.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334,445	8.43%	14,115,757	7.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003,335	25.30%	46,003,335	25.30%
洪清泉	合计持有股份	7,308,000	4.02%	7,008,000	3.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27,000	1.00%	1,527,000	0.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81,000	3.01%	5,481,000	3.01%

二、权益变动触及 1%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洪伟艺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洪清泉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0月21日-2025年10月22日		
权益变动过程	洪伟艺先生因偿还个人债务及其他个人资金需求，于202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含盘后定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18,688股；洪清泉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于2025年10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0,000股。 本次减持后，洪伟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52.08%降至51.25%，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股票简称	国安达	股票代码	300902
变动类型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518,688	0.84	
合 计	1,518,688	0.8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洪伟艺	合计持有股份	61,337,780	33.74%	60,119,092	33.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334,445	8.43%	14,115,757	7.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003,335	25.30%	46,003,335	25.30%
厦门市安九一九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4,000,000	7.70%	14,000,000	7.7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00,000	7.70%	14,000,000	7.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洪清泉	合计持有股份	7,308,000	4.02%	7,008,000	3.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27,000	1.00%	1,527,000	0.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81,000	3.01%	5,481,000	3.01%
洪俊龙	合计持有股份	8,316,000	4.57%	8,316,000	4.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16,000	4.57%	8,316,000	4.5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黄梅香	合计持有股份	2,268,000	1.25%	2,268,000	1.2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68,000	1.25%	2,268,000	1.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路倩	合计持有股份	1,457,400	0.80%	1,457,400	0.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7,400	0.80%	1,457,400	0.8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94,687,180	52.08%	93,168,492	51.2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202,845	23.76%	41,684,157	22.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51,484,335	28.32%	51,484,335	28.32%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5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洪伟艺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56%）；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洪清泉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56%）。本次权益变动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意向及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关于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及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减持情况。

2、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股份总数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数量之内，不存在违规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已期限届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